

# 渭南市临渭区统计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和统计制度，执行国家统计标准，完成国家各项统计调查任务。

(二)制定全区统计工作规划、安排、管理办法和统计调查方案，组织指导和协调全辖区中、省、市、区属所有单位的统计工作。

(三)组织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对全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监测、预警和分析，对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状况进行统计和监督。

(四)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区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和统计公报，为宏观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五)组织全区范围内的统计法律、法规宣传，贯彻和检查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

(六)组织指导全区统计干部教育、培训和业务考核工作。

(七)建立健全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数据库体系，在统计工作中，推广并运用计算机及先进的传输技术。

(八)组织全区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及各种专项调查工作。

(九)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2019 年主要工作任务

1、做好月报、季报和年报等常规报表的上报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统计调查制度，认真组织实施好常规统计调查，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及时性和准确性。重点做好数据的核实、上报、分析，为加快跨越发展提供参谋咨询意见。

2、巩固拓展“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工作，强化联网直报在线审核把关。积极创新工作形式方法，线上线下有效结合，全面提升企业源头发挥质量，特别是积极推进投资建设领域统计改革工作，推进固定资产投资双轨制改革工作。

3、完善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夯实统计工作基础。严格按照上级统计部门要求，发挥相关街镇及行业部门优势，做好企业名录库更新维护工作。

4、做好县域经济考核和市对区目标责任考核的统计监测工作。及时预警、及时向区级领导汇报，建议相关部门及时采取措施。强化苗头性问题分析研判，强化异常波动指标跟踪监控。

5、继续组织协调各类专项调查工作，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6、继续提高统计服务水平，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服务型统计建设。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撰写统计分析报告与专题调研信息，开展重大课题研究；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集成化水平；做好数据分析、统计服务资料、年鉴等开发应用工作。

7、继续做好党建工作，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结合统计工作，抓好落实。

8、继续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进一步健全统计工作网络，夯实统计业务基础工作，提升基层统计能力和服务水平，定期对基层统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检查指导，全面提升基层企业数据质量，努力完成应统尽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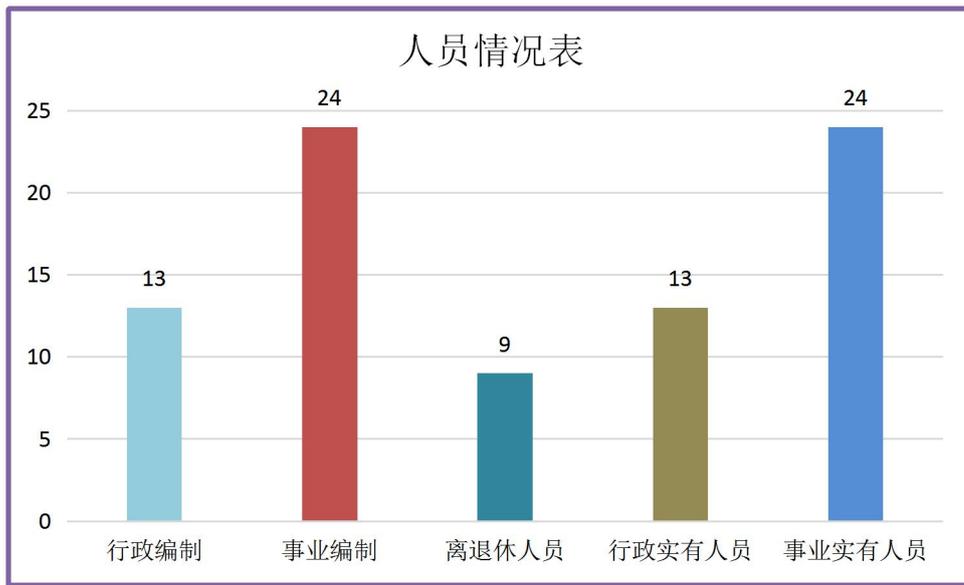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区统计局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3个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3个，包括：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 1  | 统计局本级（机关） |
| 2  | 普查中心      |
| 3  | 城调中心      |
| 4  | 服务业调查中心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总编制数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名、事业编制 24 名；目前实有人员 37 人，其中：行政人员 13 人、事业人员 24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



#### 五、部门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试编了城市住户调查费、农村住户调查费、一体化住户调查费、县域经济考核经费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31.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2019 年，本部门预算安排扶贫项目 0 个，涉及扶贫项目资金 0 万元。

#### 七、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431.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1.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8.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12月人员工资普调。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431.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31.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8.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12月人员工资普调。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431.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1.09万元，较上年增加18.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12月人员工资普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减变化。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431.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31.09万元；较上年增加18.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12月人员工资普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减变化。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31.09万元，较上年增加18.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12月人员工资普调。

### **2. 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1.09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501）129.96万元，较上年增加18.47万元，原因是2018年12月人员工资普调；

（2）专项普查活动（2010507）78.40万元，较上年减少8.30万元，原因是人员职务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3）专项统计业务（2010505）143.74万元，较上年增加78.74万元，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变化，支出增加；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80505)48.65万元,较上年增加3.14万元,原因是工资普调;

(5)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2.89万元,较上年增加0.49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6)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5.33万元,较上年增加0.32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7) 住房公积金(2210201)22.12万元,较上年增加1.43万元,原因是工资普调;

### 3. 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1.0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12.91万元,较上年增加19.9万元,原因是2018年12月份人员工资普调;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18.18万元,较上年减少1.00万元,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经费列支;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减变化;

资本性支出(31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减变化;

(2)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1.09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93.36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18.18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0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119.55万元,因2019年部门预算中首次批复政府经济分类科目,与上年不形成对比。

####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预算收支情况。

#### (六) 部门“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3.40万元，较上年减少0.08万元，原因是单位压缩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3.40万元，较上年减少0.08万元，原因是接待费预算从总量上进行了控制和压减；

2019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支出10.25万元，较上年减少3.75万元，原因是控制支出，节约开支。

2019年，本部门培训费预算1.90万元，较上年减少2.50万元，原因是培训次数相对减少。

####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8.48万元，较上年增加2.00万元，主要原因业务量增加，运行经费增加，包括：办公费2.28万元、印刷费3.00万元、邮电费1.45万元、差旅费1.90万元、维修（护）费0.20万元，会议费4.25万元、培训费0.90万元、公务招待费0.80万元、劳务费1.80万元、工会经费1.90万元。

####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水电费、取暖费、会议费、零星修缮费、其它费用等。财政负担的日常公用经费核定实行定员定额方法，公用经费按照编

制内实有人数核拨，机改分流人员和超编人员不核公用经费，按照定额标准和单位有关基本数字予以核定。

4、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渭南市临渭区统计局

2019年5月23日

